**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疏附县乡村垃圾处理设备采购项目**

实施单位（公章）：**疏附县城管大队**

主管部门（公章）：**疏附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签章）：**李雪松**

填报时间：**2025年03月18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1. 项目背景**   
 **国家及地方政府高度重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文件推动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疏附县为落实相关政策，计划构建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长效机制，实现农村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和城乡基本共公共服务一体化。**   
 **良好的乡村环境您是居民生活和乡村旅游发展的基础。为提升乡村环境质量，增强居民幸福感和满意度，吸引更多游客，促进乡村旅游等产业发展，疏附县环境整治工作亟需开展。同时，广州援疆为疏附县乡村垃圾处理设备采购项目提供了资金支持。**   
 **本项目根据喀什地区印发的《关于转发〈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等6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自治区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建设管理的通知〉的通知》（喀地建村〔2022〕6号）及《关于疏附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调整的通知》（疏党机编字[2020]30号）文件规定立项，通过为疏附县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和处理配套设施的采购，推进全县垃圾处理工作，采购包括18吨的垃圾压缩车1辆，25吨的压缩车1辆，垃圾船10个，三轮电动垃圾清运车10辆、8吨的餐厨垃圾清运车1辆等环卫设备，用于改善环境卫生，并进一步改善疏附县生活环境，环境卫生整治得到有效改善，通过采购一批先进，适用的垃圾处理设备，将进一步提高疏附县乡村垃圾收运和处理能力，减轻环卫工人作业强度，提升乡村环境卫生质量，推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提供建设保障。**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内容：本项目建设主要为推进全县各乡镇垃圾处理工作，采购包括18吨的垃圾压缩车1辆，25吨的压缩车1辆，垃圾船10个，三轮电动垃圾清运车10辆、8吨的餐厨垃圾清运车1辆等环卫设备，用于改善环境卫生。**   
 **实施情况：采购垃圾压缩车2辆、垃圾船10个、电动垃圾清运车10辆、餐厨垃圾车1辆，促进村容村貌提升，改善农村环境，产品合格验收率达到了100%，受益群众满意度达到了95%.**   
 **3.项目实施主体**   
 **疏附县城管大队根据《关于疏附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调整的通知》（疏党机编字[2020] 30 号）文件规定，疏附县城管大队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管理，主要职责任务: 依法实施《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承担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县城内的市容市貌、环境卫生的综合执法和督促检查工作,负责县城内绿化、环卫和垃圾清运、处理费用的征收;负责县城内各主要道路的路灯管理和卫生绿化工作,负责街道两侧树木、草坪的种植、浇水、修剪和病虫害防治工作;监督检查临街单位和个体工商户“门前五包”的落实情况,依法查处非法占用公共面积摆摊设点、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和破坏公共设施的行为。负责县城、广州新城及各乡镇131个村3个场的生活垃圾清运工作**   
 **疏附县城管大队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参照公务员管理编制18名，实有人员17人。**   
 **4.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疏发改援投资[2024]45号共安排下达资金190万元，为援疆资金，最终确定项目资金总数为190万元。以60万元/辆的价格购买2辆垃圾压缩车，共120万元；以0.5万元/个的价格购买10个垃圾船，共5万元；以3万元/辆的价格购买10辆电动垃圾清运车，共30万元；以35万元/辆的价格购买1辆餐厨垃圾清运车，共35万元，合计190万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实际支出169.8万元，预算执行率89.4%。以50万元/辆的价格购买2辆垃圾压缩车，共100万元；以0.5万元/个的价格购买10个垃圾船，共5万元；以3万元/辆的价格购买10辆电动垃圾清运车，共30万元；以34万元/辆的价格购买1辆餐厨垃圾清运车，共34万元，合计169.8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项目绩效目标包括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   
 **为疏附县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和处理配套设施的采购，推进全县垃圾处理工作，采购包括18吨的垃圾压缩车1辆，25吨的压缩车1辆，垃圾船10个，三轮电动垃圾清运车10辆、8吨的餐厨垃圾清运车1辆等环卫设备，用于改善环境卫生，并进一步改善疏附县生活环境，环境卫生整治得到有效改善。**   
 **2.阶段性目标**   
 **为推进全县各乡镇垃圾处理工作，计划投资190万元。采购垃圾压缩车2辆、垃圾船10个、电动垃圾清运车10辆、餐厨垃圾车1辆，促进村容村貌提升，改善农村环境，受益群众满意度达到95%以上。**   
 **实施的前期准备工作：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完成项目立项，明确采购需求，制定采购预算，确定采购方式，编制采购文件等。**   
 **具体实施工作：制定项目采购计划、公开招标确定中标单位、签订采购合同、督促中标单位供货并按合同要求拨付项目款。**   
 **验收阶段的具体工作：制定验收方案、确定参加验收人员及单位、正式验收。**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时间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关于印发〈中央部门项目支出核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试行）〉的通知》（财预〔2021〕101号）以及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的通知》（新财预〔2022〕42号）、《喀什地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喀地财预〔2019〕18号〔2018〕18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旨在评价财政项目实施前期、过程及效果，评价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的效率及效益。**   
 **2. 绩效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政策文件规定，以疏附县乡村垃圾处理设备采购项目为评价对象，对该项目资金决策、项目实施过程，以及项目实施所带来的产出和效果为主要内容，促进预算单位完成特定工作任务目标而组织开展。**   
 **3.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范围涵盖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覆盖项目预算资金支出的所有内容进行评价。包括项目决策、项目实施和项目成果验收流程等。本次绩效评价对项目进行现场调研，评价小组对项目资金的到位、使用、绩效管理和项目管理等情况进行检查。**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关于印发<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的通知》（新财预〔2022〕42号）等要求，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项目绩效评价体系根据《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中共性指标及个性化指标设置，主要分为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两大类。共性指标下设决策与过程2个一级指标，其中：项目决策下设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3个二级指标；过程下设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2个二级指标。个性指标下设产出和效益2个一级指标，其中：产出下设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4个2级指标，效益下设项目效益及满意度3个二级指标。项目绩效评价体系详见附件1。**   
**疏附县乡村垃圾处理设备采购项目综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决策（15分） 项目立项（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3分） 3**  
 **立项程序（2分） 2**   
 **绩效目标（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3分） 3**   
 **绩效指标明确性（2分） 2**   
 **资金投入（5分） 预算编制（3分） 2**   
 **资金分配合理性（2分） 2**   
**过程（20分） 资金管理（10分） 资金到位率（3分） 3**  
 **预算执行率（3分） 1**   
 **资金使用合规性（4分） 4**   
 **组织实施（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5分） 5**   
 **制度执行（5分） 4**   
**产出（45分） 产出数量（10分） 实际完成率（10分） 9**  
 **产出质量（10分） 质量达标率（10分） 10**   
 **产出时效（10分） 完成及时性（10分） 10**   
 **产出成本（15分） 成本节约率（15分） 13**   
**效益（10分） 项目效益（10分） 实施效益（10分） 10**  
**满意度（10分） 满意度（10分） 满意度（10分） 10**  
**权重分值：100分 总得分 93**  
 **3.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绩效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分析、评价。本次评价主要采用了计划标准。**   
 **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预算支出标准：指对预算事项进行合理分类并分别规定的支出预算编制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第一阶段：前期准备（2025年3月5日至3月8日）**   
 **为了提高财政资金分配的科学性、有效性，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提高支出效益；为了更好地保障绩效评价工作的顺利实施，根据财政部颁发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颁发的《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文件规定，我单位自项目下达资金之日高度重视，专门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资金投入、使用和效益进行了绩效评价。本次评价设计了评价方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资料分析、调研、访谈满意度调查等方式形成评价结论，确定评价意见，并出具评价报告。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成员具体分工及绩效评价工作过程具体如下：**   
 **杨少林任评价组组长，主要工作职责为负责绩效评价全盘工作, 参与制定绩效评价的整体计划，包括确定评价的目的、对象、指标、方法和时间安排等，根据评价目的和对象的特点，设计科学合理的评价指标体系，确保指标能够全面、准确地反映被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   
 **王学才任评价组副组长，主要工作职责为具体实施绩效评价， 对组员收集到的数据进行整理、分类和初步分析，确保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按照既定的评价方法和标准，对收集到的数据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得出初步的评价结果；对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深入调查和分析，提出改进建议和措施；参与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对评价结果进行详细阐述和分析，包括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改进建议等；对评价报告进行审核和修改，确保报告内容准确、客观、清晰，结论合理，建议具有可操作性。**   
 **李红伟任评价组成员，主要工作职责为负责资料收集等工作，收集评价数据，通过多种渠道收集与绩效评价相关的数据和信息，如查阅文件资料、实地考察、问卷调查、访谈等； 与被评价对象进行沟通，反馈评价结果和存在的问题，听取其意见和建议，跟踪被评价对象对评价结果的应用和改进措施的落实情况，为后续的绩效评价提供参考。**   
 **第二阶段：组织实施（2025年3月9日至3月12日）**   
 **评价组通过去疏附县城管大队、农商银行及垃圾处理设备存放地点实地调研、查阅资料、发放问卷调查等方式，全面收集评价所需的数据和信息，对收集到的数据进行分类、汇总和统计分析，确保数据准确可靠，评价小组成员按照成本效益分析法及计划标准，预算支出标准对评价对象进行综合评价，对站敏乡村级运转经费项目的决策、管理、效益等各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价分析，得出初步评价结果。**   
 **第三阶段：分析评价（2025年3月13日至3月17日）**   
 **出具正式报告：将评价结果及时反馈给评价对象，肯定成绩，指出不足，听取意见和建议，出具正式报告。**   
 **制定改进计划：根据评价结果，与评价对象共同制定改进计划，明确改进目标和措施。**   
 **结果应用：将评价结果应用于企业后期发展规划等方面，同时为组织的战略调整、管理优化提供依据。**   
 **跟踪改进情况：定期跟踪评价对象的改进情况，确保改进计划有效执行。**   
 **总结评价工作：对整个绩效评价工作进行总结，分析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提出改进建议，为今后的绩效评价工作提供经验参考。**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通过实施疏附县乡村垃圾处理设备采购项目产生进一步改善疏附县生活环境，提升县城生活垃圾治理水平效益。项目实施主要通过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以及项目效益等方面进行评价，其中：**   
 **项目决策：该项目主要通过喀什地区印发的《关于转发〈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等6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自治区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建设管理的通知〉的通知》（喀地建村〔2022〕6号）及疏发改援投资[2024]45号立项，项目实施符合疏附县发展要求，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   
 **项目过程：疏附县乡村垃圾处理设备采购项目预算安排190万元，实际支出169.8万元，预算执行率89.4%。项目资金使用合规，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财务监控到位，所有资金支付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严格执行，现有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项目产出：18吨的垃圾压缩车1辆，25吨的压缩车1辆，垃圾船10个，三轮电动垃圾清运车10辆、8吨的餐厨垃圾清运车1辆等环卫设备。**   
 **项目效益：通过实施此项目产生进一步改善疏附县生活环境，提升县城生活垃圾治理水平效益。**   
 **（二）综合评价结论**   
 **依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以及《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喀什地区项目支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的通知》（喀地财绩〔2022〕2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70（含）-80分为“中”、70分以下为“差”。经对疏附县乡村垃圾处理设备采购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评价总分93分，绩效等级为“优”。**   
**具体得分情况如下:**  
**1.项目决策指标权重为15分，得分为14分，得分率为93.3%。**  
**2.项目过程指标权重为20分，得分为17分，得分率为85%。**  
**3.项目产出指标权重为45分，得分为42分，得分率为93.3%。**  
**4.项目效益指标权重为10分，得分为10分，得分率为100%。**  
**5.项目满意度指标权重为10分，得分为10分，得分率为100%。**  
**具体打分情况详见：附件1综合评分表。**  
**项目绩效评价评分情况表**  
**指 标 A.项目决策 B.项目过程C.项目产出 D.项目效益E.项目满意度 合 计**  
**权 重 15.00 20.00 45.00 10.00 10.00 100.00**  
**得 分 14.00 17.00 42.00 10.00 10.00 93.00**  
**得分率 93.3% 85.00% 93.3% 100.00% 100.00% 93.0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的内容，由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15分，实际得分14分，得分率为93.3%。**   
 **（1）立项依据充分性：本项目立项符合喀什地区印发的《关于转发〈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等6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自治区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建设管理的通知〉的通知》（喀地建村〔2022〕6号）中：“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尚未覆盖的农村地区，要按照自然村（村民小组）全覆盖的要求，配置生活垃圾收运处置设施设备，实现自然村（村民小组）有收集点（站）、乡镇有转运能力、县城有无害化处理能力。已经实现全覆盖的地区，要结合当地经济水平，推动生活垃圾收运处置设施设备升级换代。”；本项目立项符合《喀什地区2023年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方案》中：“加快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建设管理工作”内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本项目立项符合《关于疏附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调整的通知》中职责范围中的“负责县城、广州新城及各乡镇131个村3个场的生活垃圾清运工作”，属于我单位履职所需；根据《财政资金直接支付申请书》，本项目资金性质为“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功能分类为“其他支出”经济分类为“设备购置”属于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经检查我单位财政管理一体化信息系统，本项目不存在重复。结合我单位职责，并组织实施该项目。围绕2024年度工作重点和工作计划制定项目预算，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根据决策依据编制工作计划和项目预算，经过与财政局分管领导进行沟通、筛选确定经费预算计划，上党委会研究确定最终预算方案，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2分。**   
 **（3）绩效目标合理性：**   
 **①该项目已设置年度绩效目标，具体内容为“进一步改善疏附县生活环境，提升县城生活垃圾治理水平”。**   
 **②该项目实际工作内容为：采购18吨的垃圾压缩车1辆、25吨的压缩车1辆、垃圾船10个、三轮电动垃圾清运车10辆、8吨的餐厨垃圾清运车1辆等环卫设备。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一致，两者具有相关性。**   
 **③该项目按照绩效目标完成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完成了预期目标，达到进一步改善疏附县生活环境，提升县城生活垃圾治理水平效益，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该项目批复的预算金额为190万元，《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中预算金额为190万元，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   
 **⑤本单位制定了实施方案，明确了总体思路及目标、并对任务进行了详细分解，对目标进行了细化，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4）绩效指标明确性：经检查我单位年初设置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得出如下结论：本项目已将年度绩效目标进行细化为绩效指标体系，共设置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7个，三级指标14个，定量指标11个，定性指标3个，指标量化率为78.57%，量化率达70.0%以上，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数量指标指标值为采购压缩车数量（辆）≥2辆、采购垃圾船个数（个）≥10个、采购电动垃圾清运车数量（辆）≥10辆、采购餐厨垃圾清运车数量（辆）≥1辆，三级指标的年度指标值与年度绩效目标中任务数一致，已设置时效指标“项目开工及时率、项目完成时间”。已设置的绩效目标具备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时限性。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2分。**   
 **（5）预算编制科学性：本项目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即预算编制较科学且经过论证；**   
 **预算申请内容为计划采购18吨的垃圾压缩车1辆、25吨的压缩车1辆、垃圾船10个、三轮电动垃圾清运车10辆、8吨的餐厨垃圾清运车1辆等环卫设备，项目实际内容为采购18吨的垃圾压缩车1辆、25吨的压缩车1辆、垃圾船10个、三轮电动垃圾清运车10辆、8吨的餐厨垃圾清运车1辆等环卫设备，预算申请与《疏附县乡村垃圾处理设备采购项目实施方案》中涉及的项目内容匹配；**   
 **本项目预算申请资金190万元，我单位在预算申请中严格按照项目实施内容及测算标准进行核算，其中：采购环卫设备一批费用190万元。预算确定资金量与实际工作任务内容相匹配，项目预算金额和执行金额存在差异，项目预算金额190万元，执行金额169.8万元，项目采购任务全部完成，预算编制存在差异；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1分，得2分。**   
 **（6）资金分配合理性：本项目实际分配资金以《关于申请疏附县乡村垃圾处理设备采购项目资金的请示》和《疏附县乡村垃圾处理设备采购项目实施方案》为依据进行资金分配，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根据《关于2024年疏附县乡村垃圾处理设备采购项目立项的复函》（疏发改援投资〔2024〕45号），本项目实际到位资金190万元，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我单位实际需求相适应。资金分配与实际相适应，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2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类指标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的内容，由 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20分，实际得分17分，得分率为85%。**   
 **（1）资金到位率：本项目预算资金为190万元，其中：财政安排资金190万元，其他资金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9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通过分析可知，该项目财政资金足额拨付到位，能够及时足额支付给实施单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2）预算执行率：本项目实际支出资金169.8万元，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0%=89.4%；通过分析可知，该项目预算编制较为详细，项目资金支出低于项目预算金额，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2分，得1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通过检查项目资金申请文件、国库支付凭证等财务资料，得出本项目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政府会计制度》《财政资金管理办法》《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实际支出低于预算批复金额，预算执行率89.4%，资金管理不严谨。我单位制定了相关的制度和管理规定对经费使用进行规范管理，财务制度健全、执行严格，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1分，得3分。**   
 **（4）管理制度健全性：我单位已制定《疏附县城管大队资金管理办法》《疏附县城管大队收支业务管理制度》《疏附县城管大队采购业务管理制度》《疏附县城管大队合同管理制度》，相关制度均符合行政事业单位内控管理要求，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本项目执行符合上述制度规定。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5）制度执行有效性：①该项目的实施符合《疏附县城管大队资金管理办法》《疏附县城管大队收支业务管理制度》《疏附县城管大队采购业务管理制度》《疏附县城管大队合同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管理规定，项目具备完整规范的立项程序；经查证项目实施过程资料，项目采购、实施、验收等过程均按照采购管理办法和合同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执行，基本完成既定目标；经查证党委会议纪要、项目资金支付审批表、记账凭证等资金拨付流程资料，项目资金拨付流程完整、手续齐全。综上分析，项目执行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经现场查证项目合同书、验收评审表、财务支付凭证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该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存在调整事项。**   
 **④该项目实施所需要的项目人员和场地设备均已落实到位，具体涉及内容包括：项目资金支出严格按照自治区、地区以及本单位资金管理办法执行，项目启动实施后，为了加快本项目的实施，成立了疏附县乡村垃圾处理设备采购项目工作领导小组，由杨少林任组长，负责项目的组织工作；王学才任副组长，负责项目的实施工作；组员包括：排日扎提和布热比亚，主要负责项目监督管理、验收以及资金核拨等工作。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方面的内容，由11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45分，实际得分42分，得分率为93.3%。**   
 **（1）对于“产出数量”**   
 **采购压缩车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辆，实际完成值为2辆，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采购垃圾船个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个，实际完成值为10个，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2分。**   
 **采购电动垃圾清运车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辆，实际完成值为10辆，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采购餐厨垃圾清运车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辆，实际完成值为1辆，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2分。**   
 **合计得10分。**   
 **（2）对于“产出质量”：**   
 **产品验收合格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实际完成值为100%，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10分。**   
 **（3）对于“产出时效”：**   
 **项目开工及时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实际完成值为100%，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项目完成时间（年/月/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24年12月25日，实际完成值为2024年9月6日，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合计得10分。**   
 **（4）对于“产出成本”：**   
 **垃圾压缩车每辆单价（万元/辆）指标，预期指标值为60万元/辆，实际完成值为50万元/辆，指标完成率为83%，根据国库集中支付明细表可知，拨付资金标准未达到绩效目标范围，偏差原因：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垃圾清运车目前支付部分金额。措施：后期将加快资金申请，完成项目实施，拨付资金标准未达到绩效目标范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根据比例扣2分，得3分。**   
 **垃圾船单价指标，预期指标值为0.5万元，实际完成值为0.73万万元，指标完成率为146%，偏差原因：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垃圾清运车目前支付部分金额。措施：后期将加快资金申请，完成项目实施，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电动垃圾清运车每辆单价（万元）指标，预期指标值为3万元，实际完成值为4.5万元，指标完成率为150%，偏差原因：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垃圾清运车目前支付部分金额。措施：后期将加快资金申请，完成项目实施，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餐厨垃圾清运车单价（万元）指标，预期指标值为35万元，实际完成值为33.5万元，指标完成率为97%，偏差原因：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垃圾清运车目前支付部分金额。措施：后期将加快资金申请，完成项目实施，拨付资金标准未达到绩效目标范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根据比例扣1分，得3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包括项目效益1个方面的内容，由2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20分，实际得分20分，得分率为100%。**   
 **（1）对于“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村容村貌提升指标，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有效，实际完成值为有效，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指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2）对于“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环境指标，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改善，实际完成值为改善，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指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五）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满意度指标包括项目满意1个方面的内容，由1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10分，实际得分10分，得分率为100%。**   
 **对于受益群众满意度（%）指标，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95%，实际完成值为 95%，指标完成率为 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 10 分。**

**五、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偏差**

**疏附县乡村垃圾处理设备采购项目预算190万元，到位190万元，实际支出169.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9%，项目绩效指标总体完成率为98.6%，偏差率为9.6%,偏差原因预算目标过高，导致执行率存在偏差，采取的措施合理设定预算目标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动态调整。**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本项目能够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执行，项目执行情况较好。二是加强组织领导，本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有主要领导亲自挂帅，分管领导具体负责，从项目到资金，均能够很好的执行。三是加强沟通协调，我单位及时向领导汇报项目建设进度，加强与施工单位的沟通，确保项目按期完工。**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对各项指标和指标值要进一步优化、完善，主要在细化、量化上改进，二是自评价工作还存在自我审定的局限性，会影响评价质量，容易造成问题的疏漏，在客观性和公正性上说服力不强，三是缺少带着问题去评价的意识，四是现场评价的工作量少，后续效益评价具体措施和方法较少。**

**七、有关建议**

**1.项目建设的程序进一步规范。项目前期做好可行性研究报告，更加细化实施方案，严格执行资金管理办法和财政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招投标管理办法等稳步推进工作，各部门单位根据自己项目的特点进行总结。**   
 **2.项目评价资料有待进一步完善。项目启动时同步做好档案的归纳与整理，及时整理、收集、汇总，健全档案资料。项目后续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和跟踪。**   
 **3.通过绩效管理，发现实施中存在漏洞，以后加强管理，及时掌握与之相关的各类信息，减少成本，使资金效益最大化。**   
 **4．评价工作应从项目实施方案源头抓起，评价工作和意识应贯穿项目整个过程。**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我单位对上述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内反映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接受上级部门及社会公众监督。**